王素華老師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源起:

王素華老師自小家境清寒, 國小畢業沒考上南女初中部, 本要去工廠做工。但因國小導師特地家訪, 說服王老師之父母, 讓她再回成功國小就讀一年, 王老師才能翻転命運。王老師於民國46年分發至石門國小服務。在石門只服務二年, 但她對安平有很深厚的感情, 王老師和先生於民國56年, 前往加拿大, 開啓一辛苦的歷程。在異國的日子, 王老師永遠懷念他教學生涯第一站的石門國小。為了鼓勵石門國小的同學, 立志向上, 特設立此獎學金。

二、申請之資格:

本辦法於110年訂定, 110年度開始執行, 108年度起本校畢業生錄取台南一中、台南女中者均符合資格可申請, 每人限申請一次。

三、申請手續:

(一)錄取後於當年度12月1日止, 向本校申請。

(二)凡逾期申請或不合規定者概不受理。

(三) 申請獎助金應繳交下列文件:

1.申請表一份(書面或電子檔均可)。

2.提供錄取相關證明文件。

(四)頒發時間:當年度石門國小校慶頒發。

四、獎助學金名額、金額:

(一)金額:每人新台幣 3000 元。

(二)當本獎助學金經費用罄時, 停止申請。

王素華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表

學生姓名	年　　班　　學生姓名:
導師姓名	

錄取學校	□臺南一中　□臺南女中
通訊地址	□□□
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	家長姓名:　　電話: 手機: